齐鲁晚报 "杏林学院杯" 微博 读者报料大奖赛
见报即有奖 最高2000元
齐鲁晚报·山东杏林科技职业学院主办
发短信也可报料
文字图片都能传
96706

流窜多地,疯狂盗窃200余起

一盗车团伙被长清警方破获

本报记者 杜洪雷 通讯员 许树强 费伟

近日,长清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多次辗转聊城、德州、济南、济阳等地,先后抓获盗窃犯罪嫌疑人李某、杜某、周某、党某等,一举破获济南、德州、聊城、泰安等地盗窃电动车、摩托车、汽车内财物案件200余起,涉案价值60余万元。

1 长清居民小区内,电动车频频被盗

今年6月份以来,长清城区频繁发生盗窃电动车案件,尤其是雅居花苑居民小区,几乎是每天都有电动车被盗。案件的高发给群众造成严重损失,而且在社会上产生了恶劣的影响。

对此,长清公安分局立即作出部署,抽调刑警一中队一半力量组成专案组,全力开展侦查工作。

专案组民警分析发案特点,迅速展开侦查。同时,专案组民警细致走访调查,尤其是对在案发时段前后出入小区的可疑车辆及人员进行摸排。

2 一辆红色轿车,牵出盗窃嫌犯

功夫不负有心人,民警终于获取一条重要线索。2010年7月24日上午,一单位家属院两辆电动车被盗时曾有一辆可疑的红色雪佛兰轿车在家属院门口停留,车牌号中间数字为"928"。专案民警经过对大量车辆信息筛查比对,确定了该车所挂外地车牌号。

但是,犯罪嫌疑人十分狡猾,经查询该车牌系套用其他车辆的牌照。一时间案件侦破陷入了僵局。

凭借多年的办案经验,民警坚信嫌疑车辆不可能每次来济南时都会更换假牌照。于是依据嫌疑车辆来济南的作案时间,专案民警对济南市区所有上下高速和交通治安卡口的车辆抓拍图片进行查看。以嫌疑车辆的细节部位为特征进行分析比对,民警最终在几十万张的大量图片中成功筛查出了红色雪佛兰轿车的真实车牌号。

经调查,专案组迅速锁定该车车主聊城市茌平县人李某有重大作案嫌疑。

3 嫌犯拒不供认,案件陷入困境

专案组一方面对李某进行网上查缉布控,一方面到其家附近进行蹲点守候。但是"狡兔三窟",专案民警两赴茌平,蹲守三天,均未发现其踪迹。

于是,专案组迅速调整抓捕方案,通过紧盯作案车辆发现活动轨迹。果然,8月24日,嫌疑车辆在济南市西外环出现。于是,民警迅速赶到济南将犯罪嫌疑人李某连人带车一举拿下。

由于只有李某一人到案,他硬是摆出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要么胡编乱造,要么沉默不语,拒不供述犯罪事实。由此,案件侦破一时间又陷入了困境。

4 民警另辟蹊径,疑犯同伙服法

犯罪嫌疑人李某羁押期限一天一天逼近,于是专案民警决定另辟蹊径。经过对李某近几个月相关信息的分析,民警成功锁定了另外一名犯罪嫌疑人齐河人杜某。经调查,杜某因涉嫌盗窃早已被齐河县公安局、平原县公安局列为网上逃犯,并且在逃多年,具有较强的反侦查能力。

经过周密部署,9月27日中午,民警在蹲点守候时,一举抓获了犯罪嫌疑人杜某及其同伙河北省临西县人周某。

在大量证据和事实面前,杜某和周某彻底认罪服法。经审讯,犯罪嫌疑人杜某如实供述了自2009年以来,其伙同李某先后驾驶吉利自由舰轿车、红色雪佛兰轿车在长清区雅居花苑、鸣泉家园、市政公司家属院等多个居民小区,以先将电动车骑出再进行拆解装车的方式盗窃电动车20余辆的犯罪事实。

5 团伙作案200余起,"零口供"嫌犯批捕

专案民警进一步加大审讯力度,杜某又供述了伙同李某、周某、杜某某(已判刑)等人交叉结伙驾车流窜平阴、肥城、章丘、济阳、天桥、临邑等地盗窃电动车和摩托车、入室盗窃、砸汽车玻璃或撬后备箱盗窃车内财物等作案200余起,涉案价值60余万元的犯罪事实,案犯盗窃的电动车卖给了茌平人党某。

9月29日晚上,专案民警连夜赶赴茌平县,并于次日早晨将涉嫌隐瞒犯罪所得的犯罪嫌疑人党某抓获。经押回审讯,党某对收购李某、杜某等人盗窃的电动车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正是由于证据确凿,致使犯罪嫌疑人李某在"零口供"的情况下依然被成功批捕。9月30日下午,当专案民警在看守所向李某宣布逮捕时,自认为聪明的李某彻底低下了头。

两青年男子被抓获。

俩外地青年没工作 盗窃电动车电池被抓

本报96706热线消息(记者 杜洪雷 通讯员 李哲 杨明) 10月9日下午,两男子在北园附近盗窃电动车电池准备逃跑时,被正在执勤的天桥公安分局民警逮个正着。

10月9日下午3时许,天桥分局打击"两抢"专项行动组像往常一样正在辖区布点巡逻,对讲机里突然传来呼叫:"二组注意,三孔桥这边有两名男子骑一辆踏板车向你那边过去了,踏板上用雨衣包着一个像是电动车电池的东西。"收到呼叫的天桥分局巡警大队业务科副科长许勇立即带领班组民警仔细观察。不一会儿,民警发现这两名男子东张西望地骑车驶来。由于情况不明,第一时间巡逻民警并未惊动他们,而是跟着两人来到了凤凰山路。

当行至灯具市场北侧一路口时,两名男子向东拐进了某居民区。拥堵的道路使民警只能下车徒步前进。正当民警在居民区内继续追寻两名男子踪影的时候,这两人又骑着踏板车迎面驶了回来,而且雨衣包着的东西变大了。从露出的部分来看正是两块电池。民警继续跟随他们来到了凤凰山路西侧的一片居民区内。

当二人的踏板车刚一停稳,民警便上前亮明身份,对其进行盘查。除了两块电池,民警还从他们随身所带的物品中发现一把管制刀具和两把特制的改锥。

经审查,两名男子王某(男,22岁,重庆人)、陈某(男,18岁,四川南充人)对盗窃两块电动车电池的行为供认不讳。原来,两人来到济南后,由于没有一技之长找不到合适的工作,就动了偷窃的歪脑筋,没想到刚偷了两块电池便被巡逻民警抓个正着。

让人痛惜的是其中年仅18岁的陈某,小小年纪已是"二进宫",早在2009年2月陈某就因抢劫被天桥警方处理过。目前两名男子已被处以行政拘留15日并处罚款500元的处罚。